

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文件

潼水许可〔2024〕11号

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关于潼南区 2023 年度增发国债小型病险 水库除险加固项目（偏岩塘水库） 初步设计报告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

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工程管理站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审批潼南区 2023 年度增发国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（偏岩塘水库）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》及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结合我局组织专家对该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评审意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

三十八条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，经研究，现准予行政许可如下：

一、工程位置与建设任务

偏岩塘水库工程位于重庆市潼南区太安镇，是一座以农业灌溉为主，兼有防洪效益的重点小（2）型水利工程。

二、工程等级及防洪标准

工程等别为 V 等，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，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。工程洪水标准为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，200 年一遇洪水校核。水库总库容 35.31 万 m^3 ，正常库容 10.2 万 m^3 ，正常蓄水位 254.80m，设计洪水位 256.7m，校核洪水位 257.5m。

三、工程主要内容

基本同意工程除险加固方案。

1.大坝工程

大坝整治设计的内容包括：对坝顶防浪墙及路面和上、下游坝坡护坡进行拆除重建，并对下游坝坡进行培厚放缓，同时对坝顶下游增设青石防护栏杆；对坝体进行白蚁治理。

2.溢洪道工程

溢洪道整治设计的内容包括：对陡槽段边墙加高，同时对进水渠和尾水渠进行重建；清除现状底板、边墙杂草。

3.放水设施工程

偏岩塘水库无放水设施，故本次不进行除险加固。

4.附属工程

雨水情监测设施提档升级；增加视频监控设施；坝脚集渗沟增设渗流观测设施。

四、工期

基本同意工期为 4 个月。

五、工程概算

本工程静态总投资为 209.77 万元，其中工程部分 167.28 万元（建筑工程 125.51 万元，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35.54 万元，施工临时工程 8.69 万元，独立费用 23.42 万元，基本预备费 9.66 万元），专项部分投资 6.95 万元（水土保持 3.97 万元，环境保护费 2.98 万元）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请你们按照批复的设计文件和投资规模，严格控制工程建设标准；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建设监理制、合同管理制，监理质量与安全监督体系，主体工程动工前，项目法人应向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实行安全属地监管备案，并加强对危险性较大单项工程施工监督实施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；做好征地补偿、移民安置与环境保护工程，抓紧工程开工建设，认真编制、审定工程施工组织方案，确保工程如期建成。

（二）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三年，自签发之日起计算。期满后，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，本许可决定自行失效；

需延续有效期的，你单位应在有效期届满前三十日提出延续申请。

附件： 潼南区 2023 年度增发国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（偏岩塘水库）初步设计报告专家审查意见



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26 日印发

附件

潼南区 2023 年度增发国债小型病险水库 除险加固项目（偏岩塘水库）初步设计报告 专家审查意见

2024 年 2 月 5 日，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在区水利局 2 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《潼南区 2023 年度增发国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（偏岩塘水库）初步设计报告（送审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初设报告》）专家评审会。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、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工程管理站（以下简称项目业主）、河南省水务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报告编制单位）的代表及评审专家参加了会议。会议成立了专家组，专家组会前详细审阅了《初设报告》，会上听取了项目业主及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，对《初设报告》进行了认真评审，并提出了修改意见。会后报告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补充，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提交了《潼南区 2023 年度增发国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（偏岩塘水库）初步设计报告（报批稿）》，经专家组再次复核，提出评审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偏岩塘水库所在河流位于琼江水系花石桥河支流，工程位于潼南区太安镇塔沟村，是一座以农业灌溉为主，兼有防洪效益的重点小(2)型水利工程。偏岩塘水库于 1959 年 10 月动工至 1960 年 4 月竣工。水库距潼南区约 17.0km，距太安镇 3.0km，有乡村道路通至坝顶，交通便利。水库坝址以上控制集雨面积 16.57km²，主河道长 8.15km，河道平均比降 3.43‰；工程洪水标准洪水标准为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，200 年一遇洪水校核。水库总库容 35.31

万 m^3 ，正常库容 10.2 万 m^3 ，正常蓄水位 254.80m，设计洪水位 256.7m，校核洪水位 257.5m。偏岩塘水库灌区灌溉面积 1370 亩。水库经多年运行，主要问题为：

上游砼板护面，局部破损，灰缝脱落，上游坝坡生长有乔木一颗（柚子树）；坝顶砖砌防浪墙有较大范围的变形及裂缝，局部砂浆抹面有脱落现象；

水库溢洪道陡槽段的侧墙高度不足，不满足安全泄洪的要求。

水库在设计、校核水位工况下大坝下游稳定安全系数小于规范允许值。根据现场调查及分析，大坝下游坝坡较陡，棱体上部填土及砖墙已经出现明显变形。因此综合分析，认为大坝结构稳定性态存在安全隐患。

缺乏渗流监测设施。

排水棱体后半部分的混凝土挡墙，导致坝体渗水无法通过排水棱体正常排出，填筑料含水量趋近于饱和状态，从而造成大坝浸润线过高，结构稳定性不满足要求，存在安全隐患。

溢洪道尾水渠过短，现场调查发现溢洪道进水渠边墙及底板沉降变形，溢洪道无巡检通道。

二、工程建设条件

（一）水文

同意选取的洪水标准、设计洪水计算方法。设计洪水标准采用 20 年一遇，相应洪峰流量 $103\text{m}^3/\text{s}$ ；校核洪水标准 200 年一遇，相应洪峰流量 $179\text{m}^3/\text{s}$ 。

（二）工程地质

基本同意水库区域地质环境及地震，坝址一般工程地质条件、坝址存在主要地质问题和天然建筑材料的评价，以及大坝坝体物

理力学参数建议值。

三、工程除险加固设计

同意初步报告确定的工程等别，建筑物级别、洪水标准及除险加固工程措施。

（一）工程等级及洪水标准

除险加固后，水库正常蓄水位为 254.8m,相应库容为 10.2 万 m³;设计洪水位为 256.7m,校核洪水位为 257.5m,总库容为 35.31 万 m³。本工程为 V 等小(2)工程主要建筑物为 5 级，次要建筑物为 5 级。水库设计洪水重现期为 20 年，校核洪水重现期为 200 年。地震基本烈度为 VI 度。

（二）大坝工程

大坝整治设计的主要内容包括：对坝顶防浪墙及路面和上、下游坝坡护坡进行拆除重建，并对下游坝坡进行培厚放缓，同时对坝顶下游增设青石防护栏杆。

（三）溢洪道工程

溢洪道整治设计的内容包括：对陡槽段边墙加高，同时对进水渠和尾水渠进行重建；清除现状底板、边墙杂草。

（四）附属工程

雨水情监测设施提档升级；新增视频监控设施、大坝位移、变形监测设施和白蚁监测设施。

（五）其它

对白蚁进行消杀治理。

四、施工组织设计

基本同意确定的导流建筑物级别和导流洪水标准。料场的选择基本可行。

主体工程的施工程序、施工方法、配置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基本可行。

施工交通及施工总布置基本行。

基本同意工期为 4 个月。

五、工程概算

本工程静态总投资为 209.77 万元，其中建筑工程 125.51 万元，施工临时工程 8.69 万元，独立费用 23.42 万元，基本预备费 9.66 万元，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2.98 万元，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3.97 万元。工程总投资以重庆市潼南区发改委审定为准。资金来源为增发国债。

专家组长：



2024年2月26日